

الكتب القيمة المخزونة الكاملة لقومية هوي الصينية

# 回族典藏全書

吴海鷹 主編

甘肅文化出版社  
寧夏人民出版社

145

主編

吳海鷹

吳建偉

雷興魁

雷曉靜

# 回族典藏全書

145

甘肅文化出版社  
寧夏人民出版社

寧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

寧夏社會科學院

寧夏少數民族古籍整理  
出版規劃領導小組辦公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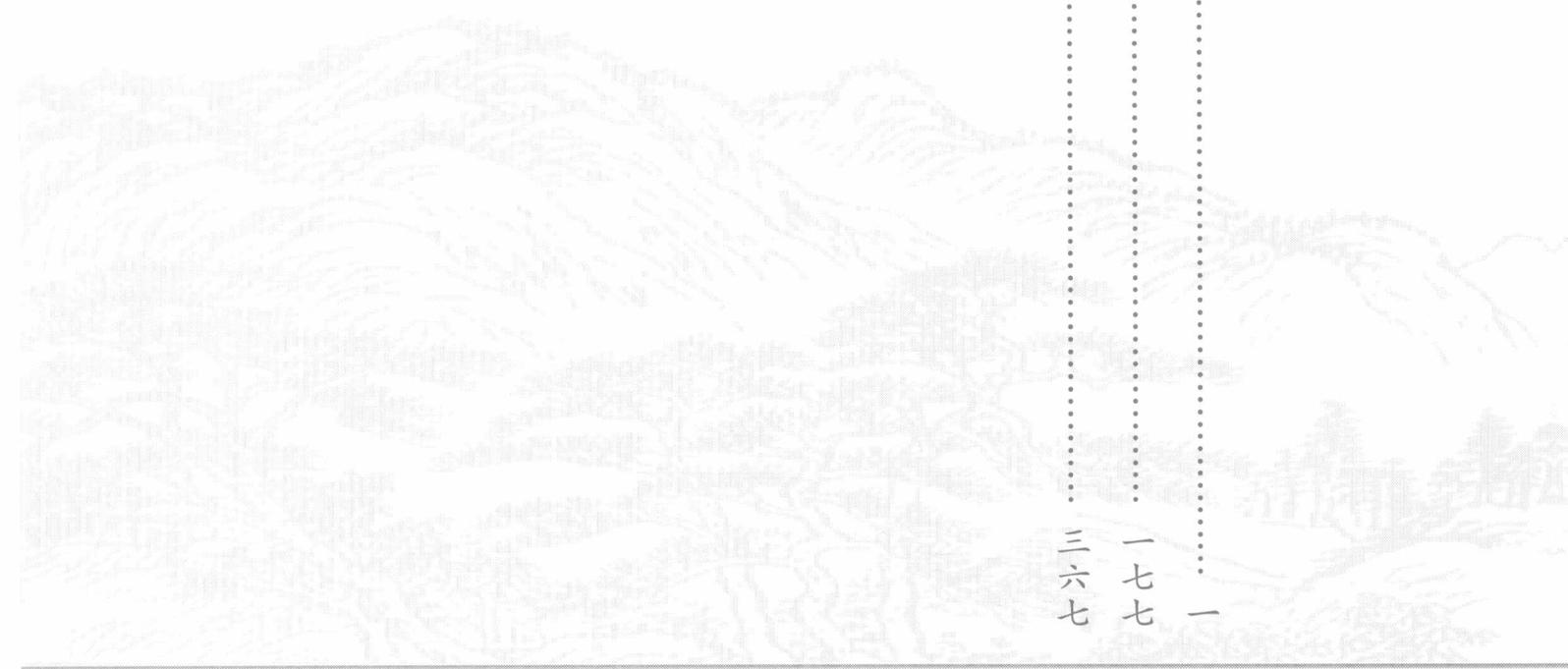
資助

主辦

編輯

第一百四十五冊 目錄

回教教育史	民國鉛印本	民國·馬 堅	.....	一
西北回教生活	民國鉛印本	民國·石覺民	.....	一七七
中國回教小史	民國鉛印本	民國·白壽彝	.....	三六七



回族典藏全書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# 回教教育史

政史類



# 目次

譯者序

致謝

## 第一章 緒論

一	西方人對於阿拉伯人的觀念	一
二	阿拉伯民族	二
三	回教以前的阿拉伯人	三
四	阿拉伯人之征服近東	四
五	阿拉伯人之進攻歐洲	五
六	政治家的阿拉伯人	五
七	阿拉伯人的建築	七
八	阿拉伯人的醫學	八

目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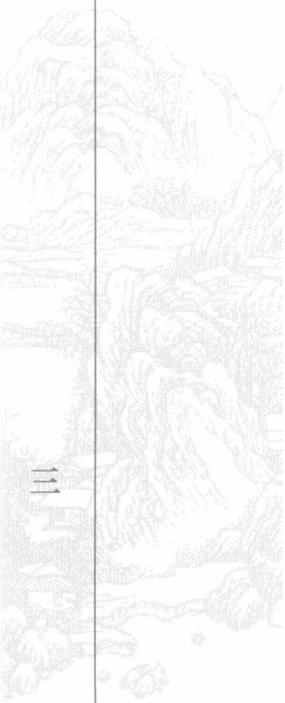
一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族典藏全書

政史類

三

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教教育史

二

九 阿拉伯人的醫院……………一〇

一〇 阿拉伯人的物理學與化學……………一一

一一 阿拉伯人的天文學與算學……………一三

一二 阿拉伯人的哲學……………一五

第二章 學校……………一八

一 學校的演變……………一八

二 最早的學校……………一九

三 清真寺裏的學校……………一九

四 伍曼亞王朝的學校……………二〇

五 阿波斯人與回教……………二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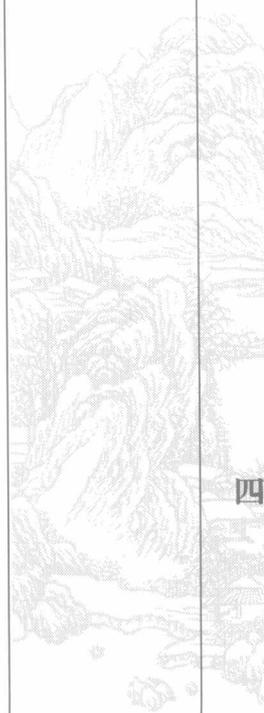
六 關於建築學校的政治動機……………二六

七 學校的數目……………三一

八 各學校的分配……………三三

九 學校的基金……………三五

一〇 學校裏的設備……………三六

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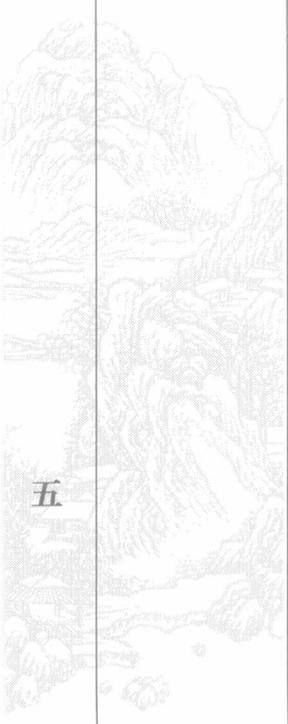
一一	拜伊特·勒·赫克邁大學	三七
一二	達賴·勒·儀勒姆大學	四〇
一三	尼采名亞大學	四二

第三章 教員與學生 五一

一	教員	五一
(a)	最早的教員	五一
(b)	各科的教員	五一
(c)	教員的薪俸	五二
(d)	教員在社會上的地位	五四
(e)	制服	五八
(f)	稱號或學位	五八
二	學生	六〇
(a)	阿拉伯學生的負笈遠遊	六一
(b)	學生的數目	六二
(c)	各階級的學生都有受教育的機會	六三

目次

三

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·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教教育史

四

(d) 獎學金……………六四

(e) 學生與教員的關係……………六五

(f) 遊戲與娛樂……………六六

第四章 課程……………七二

一 古蘭經對於課程的影響……………七二

二 初級課程……………七三

三 高等課程……………七五

四 科學課程……………七八

五 文憑……………八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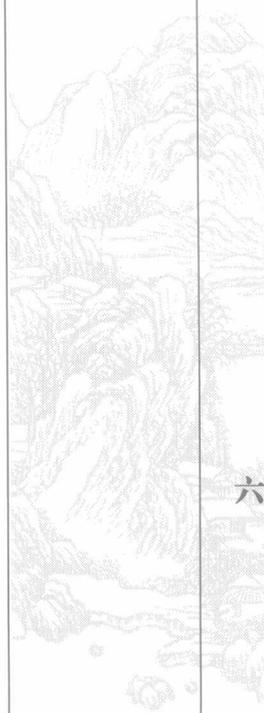
第五章 教授法與學校禮儀……………八六

一 講演……………八六

二 默書備忘錄……………八七

三 循環教案……………八九

四 記憶……………八九

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堅  
版者 民國鉛印本

五	推理·····	九一
六	徹底·····	九二
七	學校的禮節·····	九三
八	適於學習的時間·····	九五

第六章 阿拉伯文的教育學名著·····九九

第七章 阿拉伯的婦女與教育·····一一六

一	幾位著名的東方婦女·····	一一六
二	回教初期識字的婦女·····	一一七
三	受學校教育的女子·····	一一九
四	阿拉伯的女教授·····	一二一
五	女子教育所受的限制·····	一二二

第八章 阿拉伯的教育哲學·····一二五

一	阿拉伯教育的憲章·····	一二五
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

目次

五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教教育史

六

二	阿拉伯教育的宗旨	一二六
三	宗教的目的	一二六
四	社會的目的	一二九
五	唯智的目的	一三〇
六	功利的目的	一三二

第九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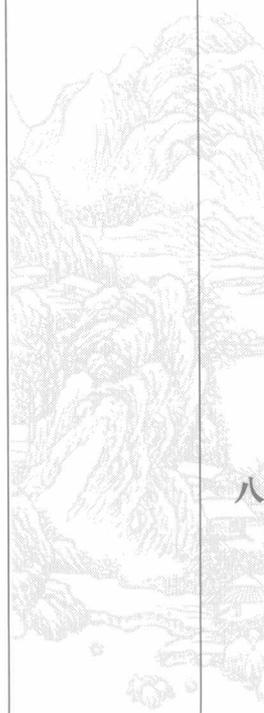
結論

一三五

一	本章的宗旨	一三五
二	阿拉伯教育的缺點	一三六
三	阿拉伯教育的功績	一四〇
四	對於阿拉伯文化的兩種互相矛盾的評價	一四五
五	阿拉伯人對於教育的貢獻	一四六

參考書目錄

一五三



## 譯者序

回教出世以前，阿拉伯民族，是半開化的民族；能讀書寫字者，寥若晨星。回教祖聖先知穆罕默德，奉天命傳正教後，以宗教的力量，提倡教育，獎勵文化，能讀書寫字者，纔逐漸增多，而阿拉伯人所固有的詩歌與故事，經驗與閱歷，纔有記載。後來，他們不但記錄回教的經典，與經外的傳說，而發揮其精義，且能翻譯四鄰的名著，以便吸收其文化，而發揚之，它大之，修正之，增補之。從此以後，世界上纔有所謂阿拉伯文化或回教文化。

穆罕默德是一位文盲，不能讀書，更不能寫字，但他初次奉到的天啓，卻是提倡讀書寫字的明令；真主命令他說：『爾當奉爾主之名而誦讀，爾主創造萬物；自血塊創造人類。爾當誦讀，惟爾主最有榮光；爾主以筆教人，教人以其所未知』。（古蘭九六：一——五）由此可見回教之重視讀書與寫字。又回教的經典名古蘭，而「古蘭」的本義，是讀本；阿拉伯人棄其多神的崇拜，而改宗回教後，教育事業，忽然發達，突飛猛進，日新月異者，全以這尊嚴微妙的讀本，爲其原動力。

回教歷代的教育哲學、教育方法、學校沿革、課程綱要等史料，散在各家著作之中，翻檢頗爲困難。本書的著者託太博士(Dr. Khalil A. Totah)費了許多蒐集和整理的工夫後，回教

譯者序

一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版 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族典藏全書

政史類

九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本 民國鉛印本

## 回教教育史

二

纔有一本完善的教育史。這本書，是一本空前的名著，已成定論。

託氏生長於敘利亞，畢業於貝魯特 (Beirut) 的美國大學後，入美國哥倫比亞大學，專攻哲學。這本書，是他的博士論文。他雖不是回教徒，卻是十足的阿拉伯人；他承認『聖先知穆罕默德，是阿拉伯民族空前絕後的偉人』；又承認『阿拉伯文化』與『回教文化』，名異而實同，所指的，同是一種以回教為中心的文化；所以稱為『回教文化』，比較的切當些』。託氏以十分的誠意，和公正的態度，表彰回教文化，敘述回教教育，實在值得我們的欽佩與景仰。託氏不是回教徒，所以對於回教教育的缺點，敢坦白的加以批評。但他每指出回教教育的一種缺點時，必舉出同時代的基督教教育上同樣的或更大的一種缺點，以作對照；提及回教教育的功績時，他能秉筆直書，毫不隱匿；其愛好真理，不分畛域的精神，活躍紙上。但願我國的學者們，都有這種忠於文化的誠摯的態度。

原書係用英文寫成，一九二六年在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出版部出版，曾不脛而走，風行歐、美與回教世界，現在研究回教教育史者，都以此書為最重要的參考。

一九三七年，我在埃及國立阿拉伯文專科學校 (Dar al-Ulum) 三年級學回教教育史，我們的講義，是以此書為藍本而編成的。我由教授的介紹，而閱讀原書，覺得很有價值；乃立志將此書介紹到中國來。繼後，因為功課太忙，不能著手。直到一九三八年的暑假，經過四個月的工作，纔把這本名著譯完。開學後，又為功課所累，不暇整理譯稿。到一九三九年的夏季，

我已畢業，以為時間很寬裕了，不料又因病而入醫院，不能執筆。幸得同學馬興周君替我陪清，這是我應當誌謝的。

中國的回教，已有千餘年的歷史，惟關於中國回教教育的史料，因無紀載，已完全喪失了；真是可惜！近百年的史實，還有口碑，可供參考。我希望專攻中國回教史的朋友們，對於中國回教文獻資料，努力蒐集，趕快整理，『亡羊而補牢，未為遲也』。

中國回教的寺院教育，只注重宗教教育，而不注重普通教育；又宗教學校的學生，只學阿拉伯文而不學國文；這種寺院教育，有種種的缺點。

回教社會，固然需要精通回教教義和教律的專門人才，來主持宗教的事務，而為一般教胞的導師與顧問。但此類專門人才的養成，頗不容易；必須選擇天資聰穎、性格純善、旨趣高尚的青年，而授以專門的學識；再加以宗教的陶冶，使他們成為有道德、有學識、有思想、有眼光的學者。他們學成以後，對於宗教事業，纔能勝任愉快，不致見異思遷，中途變節。但回教社會所需要的宗教人才，是有限的；回教的子弟，固然不是個個都適於作宗教師，即使統統都可以養成宗教師，勢必發生供過於求的現象，而大多數的畢業生，必定失業，這是中國回教寺院教育的第一種缺點。

回教社會，不但需要宗教師，同時還需要教員、醫生、法官、律師、裁縫、木匠、石匠、

譯者序

三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版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族典藏全書

政史類

一一一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 堅  
本 民國鉛印本

## 回教教育史

## 四

泥水匠、銅匠、鐵匠、銀匠……。文明愈進步，分工愈細密，則社會所需的人才愈多。凡是回教社會所需的技術和工藝，必須有一部份人去專攻，纔能滿足回教社會的要求。某種專門人才缺乏時，回教社會有培養此種人才的義務；各種人才都齊備時，回教社會有督促各種人才，各盡其職的義務。如果人才缺乏，而不培養；或有人才，而不督促；則整個的回教社會，都不能辭其咎。〔關於此點，回教教育學家安薩里氏 (al-Ghazali) 的聖學重光 (Ihya'i 'Ulum al-Din)，和法理學大家沙兌比氏 (al-Shafi'i) 的法理集成 (al-Muwafaqat) 兩書裏，曾有透澈的說明，可供參考〕。中國的回教教胞，因為不明白這條教律，所以歷來不注重普通教育，和職業教育；有錢的不肯出錢，有力的不肯出力；以為辦普通教育和職業教育者，不能獲得真主的賞賜；有子弟的，不問其資質如何，個性如何，志向如何，總要強迫他到宗教學校去；以為非如此，不足以盡其為父兄的義務。大多數的子弟，都因性不相近，而中途廢學；不但不能為宗教服務，甚至沒有謀生的技能。同時，回教社會，感覺人才缺乏；回教社會所需的技師，不能不仰給於教外的同胞。這是中國回教寺院教育的第二種缺點。

我們既是回教的信徒，又是中國的國民；我們應該認清回教信徒所應盡的義務，也應該認清中國國民所應盡的義務。回教信徒的義務，是明瞭回教教義與教律的大綱，和回教史的概要；對於這些科目，不必費很長的時間，去作精深的研究，因為那是專門學者的義務；更不必用阿拉伯文或波斯文為媒介，因為我們所求的，是這些科目的內容，與文字毫無關係。中國國

民的義務，是認識中國的語言、文字、歷史、地理、國際地位，和國民的權利、義務。從前，中國回教宗教學校的學生，只學阿拉伯文和波斯文，而不學國文，所以國家觀念非常薄弱，對於國民的權利、義務，毫無認識；即使對於回教的教義與教律，略有心得，亦不能用國文發揮出來，供教內和教外同胞的參考。像先賢王岱輿、馬文炳、劉介廉、馬復初，那樣傑出的學者，真是鳳毛麟角。這是中國回教寺院教育的第三種缺點。

民國以來，回教有識之士，深信回教的寺院教育，不足以滿足新時代的要求，乃於宗教學校外，另設普通小學校，而於宗教學校內，添設國文、史地、博物、數理化、公民等科。

此種新式的小學校，和宗教學校，仍有許多缺點，不可不設法補救，以謀其發達與普及。新式的小學校裏，不教授回教常識，不注重宗教陶冶，以致畢業的學生，不明瞭回教的教義，不遵守回教的戒律，吸煙、飲酒、賭博、宿娼、放僻邪侈，無所不爲；因而，使一般家長，大失所望；同時，貽頑固的教友以反對新式學校的口實。他們常說：『讀漢文就要變漢人』，未嘗不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；一般無知的家長，當然受他們的蠱惑。新式學校之難以普及於各省的回教社會，原因固然複雜，然而新式學校之不能適應回教社會的特殊環境，——據我的觀察，——要算是最大的原因。

新式的宗教學校裏，以阿拉伯文的原本為宗教科的教材，以致學生們因文字的障礙，而難以領會回教的精義。此外還有國文、英文、史地、博物、數理化、公民等學科，把大部份的時

譯者序

五

文獻名 回教教育史  
作者 民國·馬堅  
版本 民國鉛印本

回族典藏全書

政史類

一三